

今日观察

“三向”发力调查研究 推动发展回应关切

本报记者 翟姝宁

走出去、沉下去、深进去……今年以来，省人大常委会结合开展主题教育，把大兴调查研究各项工作，以人大履职成效推动解决发展难题、回应民生关切。

工作作风，坚持“三向”发力，创新开展调查研究各项工作，以人大履职成效推动解决发展难题、回应民生关切。

求准求实求深 沉到一线找问题

在5月底召开的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针对我省基层卫生服务能力达标滞后问题开展了质询。这是继去年底首次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招投标领域隐性壁垒问题开展质询后，省人大常委会再次开展质询监督的又一次探索实践。

找准、找实问题，是开展好监督的“头道工序”。开展此次质询前，省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梳理了近3年省人大代表提出的涉及医疗卫生领域的145件议案建议，研究分析了近3年收到的反映医疗卫生问题的6000余件信访件。调研组还分赴省内外，实地走访多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走进代表工作站和代表联络室，召开民生恳谈会，听取各级人大代表和基层群众反映关心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及意见建议。为掌握真实情况，调研组还不打招呼、不要陪同，随机走访调研了多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这次质询案全面客观指出了我省基层医疗卫生领域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抓住了关键，符合实际。”省卫生健康委相关负责人现场接受质询时表示。

深入基层一线，才能掌握实情、切中要害。今年以来，省人大常委会坚持用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调查研究“深、实、细、准、效”五字诀，紧紧围绕党中央



6月1日至2日，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调研组赴会泽县、巧家县开展《云南省旅游条例》立法后评估调研及相关立法工作。供图

和省委明确的12个方面调研主题，70项重点调研内容，结合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年度“一要点三计划”，认真制定调研方案和调研计划，精准确定产业发展、口岸经济、党的建设等47个调研选题，力

求以小切口推动解决大问题。

今年5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宁率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结合开展主题教育，就有关中央驻滇单位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领题调研，为机关

各级领导干部作出了示范。目前，省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已开展调研18人次，发现问题24个，机关党组班子已开展调研23人次，发现问题29个，共解决发现问题13个。

发挥人大职能

助力发展解难题

到省司法厅等单位开展五年立法规划编制工作调研，到各州市开展立法调研、工作调研；到昆明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开展深化拓展作风革命、效能革命调研；与四川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联合开展泸沽湖保护协同立法调研；到曲靖市会泽县、昭通市巧家县开展《云南省旅游条例》立法后评估调研……近一段时间，省人大常委会密集开展了一系列专题调研、执法检查工作，有力推动年度立法、监督、代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根据机关开展主题教育实施意见，我们在组织开展调研时注重选择农村、

社区、企业、医院、学校、新经济组织等基层单位，重点深入困难多、群众意见集中、工作打不开局面的地方和单位，探索开展典型案例的解剖式调研，着眼全省年度重大任务推进落实加强督查式调研。”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党办负责人说。

省人大常委会提出，要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以大兴调查研究工作为抓手，立足人大职能定位和自身岗位职责，找准自身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切入点、发力点，紧扣常委会年度“一要点三计划”，在立法、监督、代表工作中实干担当促进发展、推动发

展，依法对重大建设项目、重点产业发展、重要民生事项等开展监督；深入细致做好代表工作，切实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提升代表依法履职的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高效履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

同时，按照“助力推动发展、为民服务解难题”的工作任务要求，机关制定了为民办事清单20项，28个部门（处室）制定为民办事清单165项、181名处以上干部制定个人为民办事清单635项，帮助解决一批基层所盼、民心所向的问题。

改进方式方法

注重实效促履职

今年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闭会期间，省人大代表耿国平提出了《关于加速提升通关速度 振兴云南经济的建议》。省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此件建议的办理工作，确定由省人大常委会选聘工委重点督办。

近日，省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牵头召开了该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任务协调会。会上，耿国平代表结合走访调研中收集到的民情民意等作了情况介绍，与各办理单位负责人进行了面对面沟通交流。“我们现场就明确了

办理工作责任清单，各承办单位一致表态将按照自身职能职责落实办理要求，扎实办好代表建议。”省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负责人介绍，下一步将邀请代表和有关单位开展一次联合调研，通过高质量办理工作促进解决人民群众和企业关切的问题。

优化方式方法是调查研究取得实效的关键。省人大常委会提出，要科学统筹安排，把大兴调查研究同履责尽责、推动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同深化作风革命、效能革命紧密结合，严格落实

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对调研中反映和发现的问题，要区分“短期尽快解决”和“长期持续推进”，梳理形成每月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明确解决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我们要努力做到开展一次调研、解决一个问题、推动一项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负责人表示，调研成果转化是做好调查研究的重要环节，要通过交流调研情况、汇总问题清单、撰写高质量调研报告等，推动调研成果融入决策部署和政策实施。

省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重点监督内容——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开展消防“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调研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生产情况，开展安全生产“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近年来，省人大常委会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积极发挥人大职能作用，连续三年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重点监督内容，综合运用执法检查、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和专题调研等监督形式，打好安全生产监督“组合拳”，深入查找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突出重点 一年一主题紧盯安全生产

2021年，省人大常委会紧紧抓住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及特殊领域消防安全等6个方面的问题，对全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云南省消防条例》（以下简称消防“一法一条例”）开展执法检查。

此次执法检查规格高、力度大，成立的3个执法检查组分别由3位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分赴6个州（市）开展实地检查，同时委托其余10个州（市）人大常委会对本行政区域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通过执法检查，对促进我省消防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切实维护人民安全、公共安全和国家安全，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2年，紧紧围绕提升全省安全生产能力、完善责任体系和推进法治建设等方面工作，省人大常委会专门听取和

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专项报告。省人大常委会成立调研组，突出存在安全隐患的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分别对昆明市、楚雄彝族自治州和大理白族自治州关于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煤矿等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撰写关于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为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专项报告提供参考。

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将对全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开展执法检查，并提请9月份召开的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进行审议，不断提高全省安全生产整体水平，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为推动云南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

**创新监督
邀请专家全程参与“把脉问诊”**

开展消防“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是2021年度重点监督工作之一。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明确提出，执法检查要直面问题，积极探索执法检查的方式方法，做到依法监督、正确监督和有效监督。

为增强人大代表参与执法检查的广泛性，每个执法检查组均召开了五级人大代表座谈会，听取代表的意见建议。同时，每个执法检查组均邀请1名消防方面的专家，全程参与执法检查，从专业的角度提出意见建议，保证执法检查的专业性和权威性。

“引入消防方面专家参与执法检

查，助力排查安全隐患，可以精准发现问题，提出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提高了执法检查的专业性和权威性。这次创新举措取得了很好效果。”省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负责人表示，为解决执法检查和调研时专业力量不足的实际，邀请相关部门、高等院校、研究院所等单位的安全生产专家全程参与执法检查和调研，借助专家力量为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把脉问诊”，从专业角度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保证了执法检查和调研的专业性和权威性。

近年来，省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安全生产监督工作作为重中之重，瞄准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的薄弱环节，紧盯突出问题，综合运用执法检查、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和专题调研等监督形式，不断创新监督检查工作方式方法。在监督形式上，突出到人民群众集中场所、建筑工地、交通运输、危化工厂和矿山等安全生产事故高发领域的重行业、重点企业以及重要监管执法部门等地进行检查调研，听取工作汇报、召开座谈会，面对面听取相关部门、人大代表、企业和人民群众对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并采取发放调查问卷、随机抽查等形式收集掌握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第一手资料。

**跟踪问效
写好人大监督“下半篇文章”**

跟踪问效是确保执法检查执行力、提高执法检查实效的重要手段。在对消防“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时，检查组实

地检查和随机抽查30余个单位，列出84个问题清单，现场交办要求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并对问题清单进行跟踪督办，不断提升安全生产领域监督工作的实效。

“既要指出安全生产领域存在的共性问题，又要列出具体问题清单督促整改，不断提升监督工作实效。”省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负责人介绍，通过对我省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加强了各级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督促相关部门依法编制好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逐一逐项落实责任。特别是对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形成定期分析安全形势、研究重大问题和隐患的良好机制。

同时，进一步完善了全省安全生产考核机制，加强了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化建设，逐步形成了集智能监管、信息采集、统计分析、辅助决策、监测预警等功能为一体的相关部门之间互联互通、资源共享、覆盖企业的安全监管预警信息系统，提升了我省安全生产工作能力。同时，进一步厘清、理顺安全生产相关部门的职责和工作关系，推进形成指挥通畅、协调一致、运行高效的管理指挥体系。

据了解，省人大常委会连续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正确监督、有效监督和依法监督，进一步推动了相关部门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理念，规范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安全生产法治建设，全面提升了我省安全生产工作能力和水平。2022年全省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1120起，同比分别减少352起，下降23.9%。

本报记者 宋金艳 通讯员 林杰

省人大常委会坚持守正创新积极探索—— 做深做实部门预算审查监督

部门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重要内容。近年来，云南省人大常委会按照中央关于加强

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职能的决策部署，不断探索监督方式，创新监督方式，将部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做深做实。

聚焦重点部门加强审查监督力度

“省级一级预算单位数量多达160个，以预算工委现有工作人员，很难做到对所有部门的预算和决算都进行详细审查。因此我们在对部门预决算草案的初审中，主要突出重点部门，而政府组成部门基本都属于财政资金量大、社会关注度高、关系民生的部门，我们要以全部政府组成部门为抓手，推进部门预决算审查监督。”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主任王卫昆说。

从2021年开始，预算工委将全部政府组成部门的预算草案纳入重点审查范围，结合部门职能目标对部门各项收支纳入预算决算情况、公用经费

借力专业机构提供参与审查

从2019年开始，预算工委在每年决算初审期间，都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部门决算提供核查服务。受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将赴部门直接开展现场核查，重点对部门决算数据账款相符、账表相符、账实相符的情况进行核实，确保决算数据能够真实反映预算执行情况，有效推动解决了部门决算数据不真实、编制不完整等突出问题。

“我们事务所已连续3年参与预算工委的这项工作了。人大对部门决算核查的要求非常高，我们每次起草核查报告初稿后，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都会对报告中反映的情况进行逐一分析和核实。”一位会计师事务所项

以财政资金绩效为着力点推动问题解决

如何促使政府将有限的财政资源用得更科学、更有效，把钱花在刀刃上，是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

预算工委在开展课题研究的基础上，经充分调研和广泛征求意见，起草了《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监督办法（试行）》，经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通过后印发执行。王卫昆主任介绍，云南是全国较早出台人大关于绩效监督的省份，有效构建了绩效目标监督、绩效准备监督、绩效管理监督、绩效结果监督的评价指标体系、操作性很强。

2022年，在部门决算审查过程中，预算工委按照绩效监督办法进一步细化了监督评价指标，并聘请第三方机构按照评价指标开展部门决算阶段绩效监督，形成的部门绩效监督报告提交常委会会议参阅。

一直以来，省人大常委会都把推动问题得到实质性解决作为部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的最终落脚点，收到财政部等部门和预算单位关于审查监督反馈意见的办理情况报告时，都对照反馈意见，对办理情况进行逐一分析，对情况说明不清、故意避重就轻、办理不到位的问题进行梳理，形成再反馈意见，要求有关部门再研究、再办理，强化监督工作闭环管理，真正推动问题得到解决。

“持续跟踪几年，直到见到成效。”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预算审查监督职责，高质量推动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

本报通讯员 西玛丽珠

■ 资讯

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 开展修订阳宗海保护条例立法调研

本报讯（通讯员 罗志明）为高质量做好《云南省阳宗海保护条例（修订草案）》修订工作，近日，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开展修订阳宗海保护条例立法调研。

调研组坚持问题导向，深入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陈官营村、新莲村、小屯村、施家嘴村等地，聚焦当地政府、管委会、人民群众关切的核心区管控、缓冲区禁建、移民搬迁安置、“三高”项目迁出

流域等问题，进行了实地调研，并听取昆明市、阳宗海管委会、乡（镇）、村干部群众、企业负责人的意见建议。

调研组对阳宗海保护治理工作取得的成效给予肯定，强调要对阳宗海的保护治理和发展充满信心，认真梳理调研中发现的有关问题，高质量做好条例的修订工作，为阳宗海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省人大系统党性教育培训班 在中国延安干部学院举办

本报讯（通讯员 湛锋）近日，云南省人大系统厅级领导干部党性教育培训培训班在中国延安干部学院举办，来自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和16个州（市）人大常委会的50余名同志参加培训。

参训学员表示，回到工作岗位中，要让延安精神真正融入血脉中、深入到骨髓里，勇于奉献、勇挑重担，敢为人先、奋勇争先，高标准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四个机关”。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云南日报时政部

合办

投稿邮箱 ynrdwxtg@163.com